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3-045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精工”或“公司”）于2023年12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史建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需要进行补充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孙荣发先生、傅利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该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该议案进行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年9月施行)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全文具体情况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控股子公司上海圳呈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圳呈”)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1,200万元,公司及上海圳呈其他股东按照目前的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公司本次增资金额为612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上海圳呈的持股比例仍为51%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2023-046)》。

4.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3年12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00在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1号楼三楼301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

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荣发: 男, 1968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东风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武汉达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现任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孙荣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孙荣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 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 孙荣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傅利国: 男, 1961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汽车工业销售总公司营销部长、上海上汽大众销售有限公司 RDC 部长、上海汽车工业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营销总监、上海汇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销售服务分公司、上海汽车工业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

傅利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傅利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 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形。傅利国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 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 傅利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